



# 上海推动法治副校长实职化履职 “检校问诊室”助力平安校园建设

## 普法·关注

□ 本报记者 余东明 张海燕

“现在宣布纪律，参与人员和旁听人员应当遵守以下纪律……”近日，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检察院举办了一场中学生模拟不起诉宣告会，在法治副校长的指导下，小书记者用稚嫩而又严肃的声音宣读了纪律……

这是上海市推进法治副校长实职化履职的一个缩影。2023年7月，上海市教委、市高级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市公安局、市司法局、市法治宣传教育联席会议办公室联合印发《上海市中小学法治副校长聘任与管理办法》，进一步推动法治副校长工作走深走实。

近日，《法治日报》记者选择上海市检察院系统，对其如何加强法治副校长与检察官主责主业紧密结合，开展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工作，进一步推动实职化履职情况开展调查。

### 讲好法治课程

同样一节宪法教育课，面向小学生、初中低年级学生的题目是“争做宪法小卫士”，面向初中高年级学生、高中生的题目则是“争做社会主义法治捍卫者”，前者安排分组游戏、情景模拟，后者则以问题为导向，进行案例分析。这些内容均来自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九检察部编撰的《未成年人保护法治教育示范课（讲义）》。

“不同年龄段的学生对法律的认知和接受程度不一样，检察官担任法治副校长往往面临‘怎么讲’‘不会讲’的困境，编撰统一的讲义可以很好地解决这个问题。”

题。目前讲义共涵盖8大主题，设置符合各年龄段学生水平的21门精品课。”上海市检察院第九检察部主任顾璋介绍。

记者注意到，在统一编撰精品课课程的基础上，各区检察院又精心设计特色课程“菜单”。金山区人民检察院针对案件多发区域的乡村学校开展防侵害法治宣讲，崇明区人民检察院开设留守儿童自护专题课程，普陀区人民检察院针对初中预备班新生设置《和学生欺凌说“NO”》的课程……

检察官“走进”校园的同时，也把学生“带出来”。上海市检察院在2023年“六一”儿童节之际举办“检爱同行，共护花开”检察开放日，以未成年人网络保护为主题，在参观互动中为同学们“零距离”普法；黄浦区人民检察院结合文保遗迹，开设红色法治课程，让同学们在沉浸式体验中感知中国法治进程；上海铁路运输检察院结合生态环境案件集中管辖的职能特色，邀请同学们实地感受守护母亲河的法治力量；长宁、宝山、闵行、嘉定、徐汇等多个院举办主题形式多样的检察开放日和体验营活动。

此外，上海市检察院还积极配合市教委举办2023年上海市中小学校法治副校长与骨干教师专题培训班，拓展依法治校的新理念、新视野和新思路。

### 架起沟通桥梁

课间休息，小明（化名）爱捣乱的毛病又犯了，“咔”一剪刀把女同学的辫子剪了下来……针对“屡教不改”的小明，班主任通过“检校问诊室”向法治副校长——普陀区检察院蒲公英未检团队徐丽春检察官寻求解决方法。

“经过走访调查，我们了解到小明的父母离异后，

父亲再婚，对他几乎不管不问，他屡屡惹事是为了引起关注。”徐丽春分析说，“我们联合学校、青少年社工对小明开展行为干预，并根据家庭教育促进法等相关法规开展监护监督，向其父亲制发督促监护令，责令对方接受家庭教育指导。此后在家庭和学校的共同努力下，小明‘惹是生非’的情况极大减少，与同学们的关系得到较大好转，还成了学校里的升旗手。”

普陀区检察院首创的“检校问诊室”开辟了“线上+线下”法治服务渠道，线下由法治副校长“上门问诊”，线上采用“互联网问诊”模式，协助解决校园纠纷、家校矛盾等教育难题。如今这一机制正在上海市推广，成为法治副校长履职的一道“亮丽风景线”。

近年来，以落实最高人民检察院“一号检察建议”为牵引，上海市检察机关将法治副校长履职与侵害未成年人案件强制报告制度、教职员工准入查询性侵犯违法犯罪信息制度等协同推进，同步落实。

例如，嘉定区人民检察院召开辍学学生救助关爱行动联席会议，排摸全区长期不到校学生的情况，建立分级分类管理档案，并由法治副校长开展督促监护令，共制发9份督促监护令。

“法治副校长实职化履职，要充分发挥职能，及时发现涉未成年人案件线索，及时解决，架起学校与检察、公安、民政、妇联、团委等部门的沟通联动桥梁，最大程度维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上海市教委法规处工作人员说。

### 建好法治校园

“老师们是否都清楚‘一号检察建议’？” “校方是否存在未成年人权益被侵害的线索？” “触法或者严重不良学生的情况如何？”

## 普法·镜头

图① 2023年12月27日，在贵州省赤水市官渡镇玉皇村，民警和党员志愿者在“院坝会”上向群众普及防范电信网络诈骗和道路交通安全知识。

图② 2023年12月21日，江苏省如皋市委网信办联合吴窑派出所走进钱庄社区农家书屋，向群众宣传普及网络安全知识。



①



②

# 打造儿童喜欢的“网红法治打卡地”

## 南通开展系列主题活动以法治浸润童心

□ 本报记者 丁国锋 □ 本报通讯员 吉宏莉 张艳

“随着社会的发展，网络已经成为我们生活的一部分。健康文明安全的网络环境更是离不开法律的支撑、法律的保障……”在2023年11月举行的江苏省海安市“童声里的法治 法治故事我来讲”比赛上，参赛选手围绕防范电信网络诈骗、防范网络沉迷等主题，以讲故事的形式为现场观众讲述网络安全问题。

这是南通市开展的“童声里的法治”主题活动之一。2023年5月以来，结合少年儿童法治和文化需求，该市在此前工作基础上推出“童声里的法治”主题活动，开展听法治课程、诵法治经典、讲法治故事、唱法治歌谣、演法治剧目等活动，让少年儿童讲述法律、感知法律，用童声传播法治，用法治浸润童心。

活动面向全国征集少年儿童法治歌曲105首，评出优秀歌曲6首，并制作MV推动少年儿童广泛传唱，

征集儿童法治经典诵读作品1500余件，让尚法的风吹进少年儿童心间，少年儿童用“童言童语”讲出法治魅力。

南通市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朱志强告诉《法治日报》记者，该活动从听觉、视觉、感觉全方位多维度充分调动少年儿童深度参与融入的积极性，引导少年儿童从被动输入到主动输出，依托讲述法治故事、分析身边案例等形式，从“下面听”到“上台讲”、从“一人讲”到“大家谈”，传播法治种子，点亮法治星火。

这只是该市将可感可及法治教育活动融入少年儿童日常生活尝试之一。如今每逢开学季，该市中小学校都会举办主题鲜明、形式多样的“开学法治第一课”，此后的法治课每月一主题，明确授课时间、定制法治课程，指导法治实践，来自全市法院、检察院、公安、律师队伍的法治副校长们走进校园，走上课堂，奔赴一场又一场“法治之约”。

2023年开学伊始，海门区以《法治领航青春，扣好入

生的第一颗法治纽扣》为题开展“普法校园行”活动，增强少年儿童明辨是非、自我约束、自我保护的能力。如皋市交警中队根据学生的年龄，走进校园上好“交通安全第一课”，针对步行、骑行、乘车等不同出行方式，教会少年儿童“知危险、会避险”。

“目前，全市按照‘3名法治副校长（法官、检察官、警官）+1名法律顾问（或律师）’的模式，为全市569所中小学校以及职业学校、技工学校配备法治副校长1774名，成为推动少年儿童学法用法的有生力量。”南通市教育局副局长许新海介绍说，此外，由该市委牵头组织法治副校长精英团队，编写完成覆盖义务教育阶段少年儿童《法治教育读本》16册，成为全市中小学生的学法指南。

记者了解到，南通市不仅开展了丰富多彩的线下法治课，线上云课堂同样精彩纷呈。该市融合报业广电2大集团、6家融媒体中心、7家自媒体平台及N家自媒体人，建立“2+6+7+N”的网络普法媒体联盟，构建主流媒

体宣传矩阵。法治副校长、普法志愿者变身“法治主播”，做客媒体宣传矩阵，常驻“崇法指南”“海小司和孙小司”等普法直播平台，讲授防范校园欺凌、权益保护等方面的法律知识，用普法“大流量”加载法治“正能量”，有效激发了少年儿童线上学法热情。

推动少年儿童主动学法用法，沉浸式、体验式、互动式的法治实践必不可少。“我们利用庭审法庭、禁毒科普教育馆、交通安全实景教育基地等阵地，联合法院、检察院、公安局、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打造18个首批‘童声里的法治’现场实践点，成为少年儿童愿来爱来的‘网红法治打卡地’。”朱志强说。

此外，南通市不断整合资源、汇聚力量，建成崇川区“小白象法治体验馆”，海安市明道小学法治文化实践基地，如东县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启东市法治宣传教育中心等20余个少年儿童法治教育“情境课堂”，每年接待30万名学生开展法治实践参观活动，激发少年儿童内心的法治火种和信仰。

# 许昌检察机关延伸普法触角 把听证会开到百姓“家门口”

□ 本报记者 赵红旗 □ 本报通讯员 胡庆标

听了村开展普法宣传的检察官的案例解读，河南省许昌市鄢陵县张桥镇和寨村村民李某心里有了底。

“当时感觉天都要塌下来了，辛辛苦苦挣的两万元，孩子用我的手机玩游戏时给主播打赏了。”李某激动地说。对此，许昌市人民检察院第七检察部主任王峰开导说：“遇事要冷静，不能走极端。孩子10岁，属于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你可先与平台进行沟通退款，如果平台不退，再通过法律渠道进行维权。”

许昌市检察机关精心选取近年来办理发生在群众身边、具有警示教育意义的真实案例，走到群众身边开展普法宣传，以上是其中的一幕。

河南省人大代表，和寨村党委书记，村委会主任裴美莲说：“村民的法律需求很大，市县两级检察院干警来俺村普法后，现在乡亲们遇到矛盾纠纷首先想到的

就是通过法律途径来解决。”许昌市检察院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积极回应人民群众新要求新期待，在能动履职中有机融通法理情，以法治力度和温度切实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

“通过这次公开听证会，我对自己的危险驾驶行为进行了深刻反思，今后一定严格遵守守法。”犯罪嫌疑人李某在陈述中说道。

襄城县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李雅将简易公开听证会开到了事故现场，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参加听证，效果良好。

“检察机关工作人员‘带案下乡’，把听证会开到村民‘家门口’，释法说理，现场普法，起到了‘办理一案、警示一片’的社会效果。”参加听证的河南省人大代表王代涛说。

“公开听证+普法宣传”既是检务公开，展现司法在阳光下运行的过程，也是接受社会监督、规范司法行为的过程。”李雅说。

许昌市检察机关把检察听证作为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的有效举措，在办案中坚持“应听证尽听证”，不断拓展听证领域，创新听证方式，提升听证质效。检察长重点对疑难、复杂、久诉不息的案件开展听证或者主持听证，并根据案件所涉专业领域特点科学选定听证员参加听证，通过搭建面对面对话平台，让当事人把事说清，听证员把理讲明，检察官把法讲透，同向发力，同频共振，努力解开群众“心结”，推动矛盾纠纷从源头得到实质性化解。

为充分发挥听证员专业、独立、客观的优势，更好地化解矛盾纠纷，许昌市检察院着重加强听证员动态管理，于2023年8月从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专家学者、法律工作者、群众代表等社会各界人士中选聘59名听证员充实到听证员库，由其从社会视角为当事人分析利弊，权衡得失，帮助讲清法理、讲明情理，消除当事人和社会公众对检察机关司法办案的疑虑，助推结案事了人和。

此外，许昌市检察机关主动将办案职能向社会治

理领域延伸，深挖个案苗头性、倾向性问题，梳理分析类案背后的深层次社会问题，充分发挥检察建议“抓前端、治未病”的社会治理作用，从个案监督穿透到类案监督，推动“一案一室整改”向“一类问题治理”拓展，填补社会治理漏洞，提前化解社会风险，尽可能从源头上减少引发矛盾纠纷、违法犯罪的诱因，做到防患于未然。

“检察建议是检察机关开展法律监督、参与社会治理的重要方式。”许昌市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赵艺林说。2022年12月底，许昌市委印发《关于加强人民检察院检察建议工作的实施意见》，明确13条具体措施，着力构建党委领导、人大监督、政府支持、各方面配合的检察建议工作格局，提升检察建议质量和法律监督效果，促进检察建议“做成刚性、做到刚性”。

截至目前，全市检察机关共向相关单位制发社会治理类检察建议30余份，涵盖社会治安、乡村治理、交通安全、教育卫生等行业领域，推动相关部门依法开展专项整治，实现了双赢多赢共赢。

□ 本报记者 潘从武 □ 本报通讯员 郭凤琴

2023年12月1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法治文化优秀作品颁奖典礼举行，来自昌吉回族自治州的作品《民法典（铁尔麦版）》，荣获舞台艺术类一等奖。

“铁尔麦”是哈萨克族曲艺的典型代表，昌吉州昌吉市人民法院“石榴籽”工作室创新方式，与阿什里哈萨克民族乡“达尔汗”业余文艺队共同创作了《民法典（铁尔麦版）》，通过民族特色文化宣传民法典知识，进一步激发广大干部群众学法积极性和守法自觉性。

近年来，昌吉州把法治文化建设摆在突出位置，坚持守正创新，倾心打造法治文化“强磁场”，不断用法治力量夯实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根基，让充满朝气、富有活力的西部庭州绽放出璀璨耀眼的法治光芒。

### 突出地域特色

为大力培育法治文化品牌，提升法治文化软实力，昌吉州以其独有的国家一级保护动物普氏野马为原型，设计普法吉祥物“普普”，打造具有地域特色的法治文化品牌。创作以“普普”为主要角色的民法典动漫150部，以“普普”为主人公的《宪法民法典伴我一生漫画读本》《百姓宝典》等群众性法治读本，并制作以“普普”为原型的玩偶、T恤、环保布袋等30种50余万件文创产品，有机融入各类法治宣传活动，法治文化品牌效应不断扩大。

昌吉州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创作相声《法在身边》、快板《打击非法集资》、预防电信网络诈骗主题小品《危险来电》等特色法治节目260部，结合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法治文化下乡基层巡演”等，广泛开展送法进基层活动。2021年以来，全州开展各类法治主题活动5000余场次，参与群众300万余人次。

近年来，昌吉州广泛征集贴近群众生产生活的舞台艺术类、平面艺术类、手工艺品类、文学类原创作品800余部，创作了一批“立得住、叫得响、传得广”的优质法治文化作品，建立昌吉州法治文化作品精品库，并通过多种方式展览展示展演，进一步传播法治理念，凝聚法治共识。

### 加大普法力度

昌吉州与厦门大学、福州大学达成合作协议，采取“请进来，送出去”的方式，邀请专家学者讲授法律业务、典型经验、道德修养、文化知识等，精心打造专业性强、影响力大的法治学习品牌。

近年来，昌吉州每年都在冬春季开展“送法进万家”的全民法治大培训，广泛征集群众意见建议，针对乡村振兴、防范化解金融风险、生态环境保护等百姓关心的内容，精心制作精品课程，送法进基层。州、市（县）、乡镇（街道）、村（社区）层层举办培训班“面对面”培训，累计举办培训班上万场次，培训120余万人，覆盖率达80%以上。

近三年来，昌吉州开展线下旁听庭审活动84次，群众线上旁听庭审活动4200余次，参与15万余人次，并认真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公安局、市场监督管理局等单位运用典型案例以案释法，促进了“依法说理、依理说法”新风尚的养成。

### 推进载体创新

为提升普法宣传质效，近年来，昌吉州持续开展“冒热气”的“法治夜市”活动，累计开展“法治夜市”活动400余场次，发放各类宣传资料30万余份，直接受教育群众200余万人次。

昌吉州还开展“接地气”的“法治教育基层行”活动，共开展“一把手”讲法活动5000余次，开展“法治文化下乡基层巡演”400余场次，将优秀的法治文化成果送到百姓“家门口”。

通过开展普法宣传“万人行”活动，昌吉州460支普法志愿队5万余名普法志愿者开展志愿服务2万余场次，不断掀起普法宣传热潮。在加强新业态普法的同时，昌吉州还将外卖骑手、快递小哥、出租车司机等纳入普法志愿队伍，依托接单、派送等关键环节开展普法宣传，使法治宣传覆盖生活的方方面面。

### 加强阵地建设

为强化示范创建，打造法治名片，昌吉州每两年组织开展一次自治州法治文化建设示范基地创建，加强对基地的动态管理，推动法治文化阵地建设提档升级。

截至目前，昌吉州建成州级法治文化示范基地21个，其中法治景区1个，法治主题公园9个，法治教育展馆9个，法治栏目2个。全州现有法治公园（广场）13个，法治文化一条街10个，法治宣传园地（画廊、景观）181个，法治文化墙616面11000多米，法治宣传栏1126个，法律图书角687个。同时，昌吉州将法治典故、红色故事融入法治文化阵地，推动传统文化、红色文化与法治文化有机融合，打造了一批有特色的法治文化阵地。

此外，昌吉州还在全区首创“电子屏法治宣传日”，并在全区率先开通“昌吉普法”抖音号，借助新媒体平台开展普法“直播”活动。

# 昌吉州倾心打造法治文化“强磁场” 法治夜市“冒热气” 基层巡演“接地气”